

宜蘭縣選舉委員會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7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宜選一字第 1043150102 號

主旨：公告宜蘭縣三星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代表第 2 選舉區缺額補選選舉種類、選舉區劃分、補選名額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止時間、投開票所地點及競選經費最高金額等事項。

依據：

一、宜蘭縣政府 104 年 7 月 17 日府民行字第 1040120269 號函。

二、地方制度法第 81 條第 1 項。

三、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36 條第 1 項第 1 款、第 38 條第 1 項第 1 款、第 41 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 22 條第 4 款、第 25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選舉種類：宜蘭縣三星鄉民代表會第 20 屆代表第 2 選舉區缺額補選。

二、選舉區劃分及補選名額：

選舉區	選舉區範圍	應補選名額
三星鄉第 2 選舉區	員山村、天山村、天福村、萬德村、貴林村、萬富村	1 名

三、投票日期、投票起止時間及地點：

1.投票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9 月 5 日（星期六）

2.投票時間：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4 時止。

3.投開票所地點：

投開票所編號	設置地點	投開票所地址	所轄村鄰名稱
01	員山民眾活動中心	三星鄉員山村泰雅一路 203 巷清水 66 號	員山村
02	福山寺福濟堂	三星鄉天福村福山街 117 號	天山村
03	天送埤社區活動中心	三星鄉天山村福山街 30 之 1 號	天福村
04	萬德社區活動中心	三星鄉萬德村楓林九路 61 號	萬德村
05	貴林民眾活動中心	三星鄉貴林村照林路三段 337 號	貴林村
06	萬富社區活動中心	三星鄉萬富村萬富五路 300 號	萬富村

四、候選人競選經費最高金額：新台幣 2,041,000 元整。

五、補選當選人之任期，以補足本縣第 20 屆代表所餘之任期為限。

主任委員 陳 鑫 益